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79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228,18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根据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5,228,18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877,143,473 股减少至 871,915,557 股（详见临 2025-037 号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的 A 股股票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方案详见临 2025-040 号公告）。截止 2026 年 5 月 13 日，公司已实际回购股份 11,396,900 股（实际回购金额 9,016.26 万元）并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全部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871,915,557 股减少至 860,518,657 股（详见临 2026-020 号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亿柒仟柒佰壹拾肆万叁仟柒佰叁拾柒元。 (877,143,737)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亿陆仟零伍拾壹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 (860,518,657)
第二十一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877,143,737 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860,518,657 股。……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完成了 626,828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77,143,737 股。上述事项发生后，发起人的持股明细如下：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27,293,874 股，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 48.71%；……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完成了 11,396,900 股的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60,518,657 股。上述事项发生后，发起人的持股明细如下：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50,293,874 股，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 52.33%；……
第二十二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b>877,143,737 股</b>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b>860,518,657 股</b>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七条	（四）独立董事 <del>连续 3 次</del> 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或出现不符合独立性条件或其他不适宜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形，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	（四）独立董事 <b>连续两次</b> 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或出现不符合独立性条件或其他不适宜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形，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

注：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际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3,000,000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东方国际集团（详见临 2025-032 号公告）。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需经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6 日